

中國人民銀行 關於進一步便利 人民幣跨境使用 的意見

為進一步便利人民幣跨境使用，促進人民幣國際化，根據《中華人民共和國人民銀行法》、《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法》、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際結算規則》等法律法規，制定本意見。

本意見所稱的便利人民幣跨境使用，是指便利境內外主體之間以人民幣進行貿易往來、投資、金融活動等。本意見所稱的境內外主體，是指境內外企業、政府機構、金融機構等。

便利人民幣跨境使用，應堅持以下原則：（一）依法合规。便利人民幣跨境使用應符合法律法規規定，不得違反法律法規規定。（二）風險可控。便利人民幣跨境使用應加強風險管理，防止人民幣跨境使用風險擴大。（三）促進貿易。便利人民幣跨境使用應促進貿易發展，提高貿易效率。（四）便利金融。便利人民幣跨境使用應便利金融活動，提高金融效率。

便利人民幣跨境使用，應加強以下工作：（一）完善人民幣跨境使用政策。根據法律法規規定，完善人民幣跨境使用政策。（二）加強人民幣跨境使用風險管理。加強人民幣跨境使用風險管理，防止人民幣跨境使用風險擴大。（三）促進人民幣跨境使用貿易發展。促進人民幣跨境使用貿易發展，提高貿易效率。（四）便利人民幣跨境使用金融活動。便利人民幣跨境使用金融活動，提高金融效率。

便利人民幣跨境使用，應加強以下工作：（一）完善人民幣跨境使用政策。根據法律法規規定，完善人民幣跨境使用政策。（二）加強人民幣跨境使用風險管理。加強人民幣跨境使用風險管理，防止人民幣跨境使用風險擴大。（三）促進人民幣跨境使用貿易發展。促進人民幣跨境使用貿易發展，提高貿易效率。（四）便利人民幣跨境使用金融活動。便利人民幣跨境使用金融活動，提高金融效率。

便利人民幣跨境使用，應加強以下工作：（一）完善人民幣跨境使用政策。根據法律法規規定，完善人民幣跨境使用政策。（二）加強人民幣跨境使用風險管理。加強人民幣跨境使用風險管理，防止人民幣跨境使用風險擴大。（三）促進人民幣跨境使用貿易發展。促進人民幣跨境使用貿易發展，提高貿易效率。（四）便利人民幣跨境使用金融活動。便利人民幣跨境使用金融活動，提高金融效率。

□□□□□ □□□□□□ □□□□